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禾賽科技（「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8日（星期一）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對任何人士進行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招股章程內有關下文所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有關發售股份的任何投資決定應僅依賴招股章程所提供的資料而作出。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於在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遊說的一部分。除非已根據經修訂的1933年美國《證券法》（「美國證券法」）進行登記或獲豁免遵守登記規定，否則證券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凡在美國公開發售我們的任何證券，均須以刊發可從我們獲得的招股章程的方式進行。該招股章程將載有有關我們及我們管理層以及財務報表的詳盡資料。我們正根據我們於2025年9月5日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遞交的經修訂F-3表格的登記聲明在美國進行本公告所述證券的公開發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包銷商超額分配或進行交易，以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將B類普通股市價穩定或維持在高於原本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旦開始穩定價格行動，(a)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並以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合理認為對本公司最有利的方​​式進行；(b)可隨時終止；及(c)必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即2025年10月11日（星期六））內結束。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展開，可在容許進行該等行動的所有司法權區進行，而於各情況下，將會遵照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進行，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穩定價格期間後不得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以支持B類普通股價格。穩定價格期間自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將於2025年10月11日（星期六）（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此日期後不可再採取穩定價格行動，因此B類普通股的需求及其價格可能下跌。

香港發售股份將會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概不會向香港境外任何人士及／或非香港居民提呈發售。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5年9月16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聯席保薦人及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即時終止其根據香港包銷協議須承擔的責任。

本公司通過不同投票權控制。有意投資者應注意，投資於具有不同投票權架構公司存有潛在風險，特別是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利益未必與全體股東利益一致，且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可對股東決議結果施加重大影響。有關本公司不同投票權架構相關風險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風險因素－與全球發售及兩地上市有關的風險」一節。有意投資者應在審慎考慮後方作出是否投資於本公司的決定。

HESAI

Hesai Group

禾賽科技*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責任公司)

全球發售

-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17,000,000股發售股份(視乎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1,70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以調整及視乎發售量調整權行使與否而定)
-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15,30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以調整及視乎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最高公開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228.00港元, 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 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 面值 : 每股發售股份0.0001美元
- 股份代號 : 2525

聯席保薦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閣下須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認購最少20股香港發售股份及下表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

倘 閣下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請參照下表計算就所選香港發售股份數目應付的金額。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 閣下須悉數支付相關的應付最高金額。

倘 閣下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 閣下須按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指定的金額（按適用的香港法律及法規釐定）預先支付申請款項。

申請認購 的香港發售 股份數量	申請／獲成功 配發時應繳 最高款額 ⁽²⁾ 港元	申請認購 的香港發售 股份數量	申請／獲成功 配發時應繳 最高款額 ⁽²⁾ 港元	申請認購 的香港發售 股份數量	申請／獲成功 配發時應繳 最高款額 ⁽²⁾ 港元	申請認購 的香港發售 股份數量	申請／獲成功 配發時應繳 最高款額 ⁽²⁾ 港元
20	4,605.99	500	115,149.69	8,000	1,842,395.05	200,000	46,059,876.00
40	9,211.98	600	138,179.63	9,000	2,072,694.42	300,000	69,089,814.00
60	13,817.96	700	161,209.57	10,000	2,302,993.80	400,000	92,119,752.00
80	18,423.95	800	184,239.50	20,000	4,605,987.60	500,000	115,149,690.00
100	23,029.94	900	207,269.44	30,000	6,908,981.40	600,000	138,179,628.00
120	27,635.93	1,000	230,299.38	40,000	9,211,975.20	700,000	161,209,566.00
140	32,241.91	2,000	460,598.75	50,000	11,514,969.00	850,000 ⁽¹⁾	195,754,473.00
160	36,847.89	3,000	690,898.15	60,000	13,817,962.80		
180	41,453.89	4,000	921,197.52	70,000	16,120,956.60		
200	46,059.88	5,000	1,151,496.90	80,000	18,423,950.40		
300	69,089.81	6,000	1,381,796.28	90,000	20,726,944.20		
400	92,119.75	7,000	1,612,095.65	100,000	23,029,938.00		

- (1) 閣下可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上限，佔最初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的50%。
- (2) 應付金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倘 閣下申請獲接納，經紀佣金將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網上白表服務**提供商（適用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渠道作出的申請），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分別付予證監會、聯交所及會財局。

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上市申請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以下股份上市及買賣：(i)已發行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B類普通股（包括因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額外B類普通股）；(ii)根據股份激勵計劃將予發行的B類普通股；及(iii)按一對一基準轉換A類普通股後而可能發行的B類普通股。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包括：

- 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1,70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發售量調整權行使與否而定），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及
- 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15,30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90%。

根據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發售量調整權行使與否而定。

具體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引第4.14章的規定，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可全權酌情決定將發售股份從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下的有效申請。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引第4.14章，於有關重新分配後最高香港發售股份總數不得多於2,55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的15%（任何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此外，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預期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內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國際發售的國際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2,550,000股發售股份（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或合共2,932,500股發售股份（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分配（如有）。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分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esaitech.com)刊發公告。

定價

除非另有公告，否則如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詳述，公開發售價將不會超過每股發售股份228.00港元。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或須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支付最高公開發售價每股香港發售股份228.00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倘公開發售價低於228.00港元，則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預期時間表

日期⁽¹⁾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 2025年9月8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

透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使用網上白表服務
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 2025年9月11日（星期四）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 2025年9月11日（星期四）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 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
完成網上白表申請付款及(b)向香港結算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2025年9月11日（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倘閣下指示作為香港結算參與者的經紀或託管商代表閣下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發出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建議閣下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以了解發出上述指示的截止時間，該截止時間可能與上文所述時間不同。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 2025年9月11日（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
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

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
網站 www.hesaitech.com 刊登最終公開發售價、
最終國際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
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的公告 不遲於2025年9月15日（星期一）
下午十一時正

通過多種渠道公布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包括：

- 分別在本公司網站 www.hesaitech.com 及
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發
的公告 2025年9月15日（星期一）
- 於網站 www.hkeipo.hk/IPOResult
（或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的「配發結果」頁面使用
「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2025年9月15日（星期一）
下午十一時正
至2025年9月21日（星期日）
午夜十二時正
- 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撥打
查詢電話+852 3691 8488查詢分配結果 2025年9月16日（星期二）
至2025年9月19日（星期五）
（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
及香港公眾假期）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寄發／領取股票或
將有關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2025年9月15日（星期一）
或之前

就香港公開發售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
（倘適用）或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申請寄發
網上白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2025年9月16日（星期二）
或之前

預期B類普通股於聯交所開始買賣 2025年9月16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附註：

(1)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當地時間及日期。

交收

待B類普通股獲批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B類普通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由B類普通股於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結算日在中央結算系統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活動均須按照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B類普通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電子申請渠道

香港公開發售期將於**2025年9月8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並於**2025年9月11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結束（香港時間）**。

閣下可通過下列其中一項申請渠道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申請渠道	平台	目標投資者	申請時間
網上白表服務	經網上白表服務於 www.hkeipo.hk 網上申請。	有意收取實物股票的申請人。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閣下的名義配發及發行。	於2025年9月8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2025年9月11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三十分，而全數繳付有關申請的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2025年9月11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
香港結算EIPO渠道.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為香港結算參與者）將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按照閣下的指示代表閣下提交電子認購指示。	無意收取實物股票的申請人。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配發及發行，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並記存於閣下指定的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作出有關指示的最早及截止時間（其可能因經紀或託管商而不同）。

網上白表服務及香港結算EIPO渠道均存在能力局限及服務中斷的可能，閣下不宜待到申請截止日期方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

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招股章程及網上白表服務的指定網站（或閣下與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訂立的協議（視乎情況而定））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期將於2025年9月15日（星期一）下午十一時正前（香港時間）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的網站 www.hesaitech.com 公佈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的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可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B.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時間及日期按其指定方式通過多種渠道查詢。

倘申請遭拒絕受理、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倘「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全球發售的條件未獲達成，或倘任何申請遭撤回，則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視乎申請渠道而定）不計息退回。

本公司不就發售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股票僅於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前提下，方會於2025年9月16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起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投資者如在獲發股票前或股票成為有效憑證前買賣B類普通股，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5年9月16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B類普通股將於2025年9月16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在聯交所開始買賣。B類普通股將以每手20股B類普通股為單位進行買賣。B類普通股的股份代號為2525。

承董事會命
禾賽科技
李一帆博士
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香港，2025年9月8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李一帆博士、孫愷博士、向少卿先生及楊彩蓮女士為執行董事；及(ii)張憐女士、陳劼博士及任佳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